

《列朝诗集》稿本考略

孟 飞

钱谦益(1582-1664),字受之,号牧斋,江苏常熟人,是明清之际著名的诗人、学者、藏书家。《列朝诗集》是钱谦益编选有明一代两百餘年间近两千名诗人的代表作而成的诗歌总集,初名《国朝诗集》,钱谦益在自序中又称其为《历朝诗集》。关于编选缘由,钱谦益曾在《列朝诗集序》中述及:

毛子晋刻《历朝诗集》成,余抚之怆然而叹。毛子问曰:夫子何叹?余曰:有叹乎!余之叹,盖叹孟阳也。曰:夫子何叹乎孟阳也?曰:录诗何始乎?自孟阳之读《中州集》始也。孟阳之言曰:“元氏之集诗也,以诗系人,以人系传,《中州》之诗,亦金源之史也。吾将仿而为之。吾以采诗,子以庀史,不亦可乎?”山居多暇,撰次《国朝诗集》,几三十家,未几罢去。此天启初年事也。越二十餘年而丁开宝^①之难,海宇板荡,载籍放失,濒死讼系,复有事于斯集,托始于丙戌,彻简于己丑。

按照钱谦益的说法,他曾经先后两次编选过《列朝诗集》。第一次是在明天启年间,经好友程嘉燧(字孟阳)^②的提议而产生编选诗集的想法,但撰次不及三十家便即中断。第二次则始于丙戌(1646),时已顺治三年,成于己丑(1649),即顺治六年,诗集完成后交付毛晋刻印,历时三年而后问世,这便是我们今天看到的顺治九年毛氏汲古阁刻本《列朝诗集》(以下简称“刻本”)。

后世学者研究《列朝诗集》,包括考察诗集编纂成书状况、探讨钱谦益文学批评立场等,均以刻本为研究对象,而对于明天启年间钱谦益初选之诗集则鲜有问津,未予详考。究其原因大约有二:其一是因为钱谦益初选之诗集为半成品,且收录诗人数量有限——“几三十家”,与后来近两千名诗人的数目相比不值一提,似乎没有什么可以利用的价值;其二,钱谦益的初稿草创于天启年间,其后历经战乱之迭兴,朝代之更替,刀兵水火、鱼蠹虫蚀,而在清乾隆年

^①按,毛氏汲古阁刻本《列朝诗集序》作“开宝”,《牧斋有学集》卷一四《列朝诗集序》及《明文海·补遗·列朝诗集序》均作“阳九”。

^②程嘉燧(1565-1643),字孟阳,号松圆、偁庵,又号松圆老人、松圆道人、偁庵居士、偁庵老人、偁庵道人等,休宁(今属安徽)人。他与钱谦益交游多年,情谊甚笃。

间,钱氏著作又被列入禁毁之列,片纸不得存留,如何还能够保全至今?即便有心查考研究,恐怕也无缘得见。值得欣慰的是,钱谦益天启年间《列朝诗集》的初稿本,至今仍流传于世,完好地保存在北京大学图书馆。

—

《列朝诗集》稿本(以下简称“稿本”),燕京大学图书馆旧藏,现存北京大学图书馆,系钱谦益明天启年间初纂《列朝诗集》的手稿本。稿本共一册,高24.8公分,宽15.8公分,共计73叶,大抵半叶八行,行二十字左右。封面有近代书画家吴湖帆^①篆书题名《虞山钱宗伯历朝诗集手藁》,旁识小楷题曰:“辛未冬日吴湖帆署签”,钐“吴生”朱印。此外,稿本末页还附有赵万里先生的跋语:

博山兄于沪肆得此册,断为虞山钱宗伯《历朝诗集》手稿本。余以宋槧《酒经》跋及《通鉴》校语牧翁手迹证之,其说实不可易,洵可宝也。海宁赵万里敬观并记。

按,跋中所言的“博山兄”,当为潘博山(1904-1943),名承厚,字温甫,号少卿,又号博山,江苏苏州人。潘博山与其弟潘承弼^②经营藏书达三十万卷,是近代著名的藏书家之一。今按吴湖帆署签之时为辛未(1931)冬日,则潘博山或于该年在上海访得此本,并判断其为钱谦益《列朝诗集》手稿本,赵万里通过对比钱氏所书宋本《酒经》跋及《通鉴》校语,进而肯定其说确凿不移。

考察稿本实际情况,除了沈周《恼日歌》、王叔承《宫词》、《雨中看垂丝海棠》等八诗明显不是钱谦益所写以外——或为佣书者所钞录,其他诗人小传及诗作皆可断定为钱氏手迹。其中诗人小传部分笔墨参差,圈点、修改、增补之迹赫然,对比今本《列朝诗集》相关内容,其椎轮之形宛在,当是钱谦益手稿本无疑。

关于稿本纂写的具体时间,《列朝诗集序》中钱谦益提到“此天启初年事也”。按,天启为明熹宗朱由校年号,历1621至1627年,对于“天启初年”有两种理解,一为1621年,一为天启年间初期。事实上,钱谦益记忆可能并不准确,稿本的实际纂写时间当非如钱氏所言。首先,钱谦益在序中提到他当时“山居多暇”,考其年谱^③,钱氏在天启三年(1623)曾因钱千秋科场案被遣归家,但次年旋被召复与修《神宗实录》;其后天启五年(1625)又因东林党争为御史陈以瑞所劾而削籍归家,至崇祯元年(1628)方被起复。今见稿本高启《宫女图》诗末有注:

吴中野史载季迪因此诗得祸,余初以为无稽,及观国初昭示诸录所载

①吴湖帆(1894-1968),初名翼燕,后更多万,又名倩、倩庵,字遯骏,东庄,别署丑簃,江苏苏州人。

②潘承弼(1907-2003),字良甫,号景郑。

③金鹤冲:《钱牧斋先生年谱》,民国21年(1932)铅印本。

李韩公子侄诸小侯爱书,及高帝手诏豫章侯罪状,初无隐避之词,则知季迪此诗盖有为而作,讽谕之诗虽妙绝古今,而因此触高帝之怒,假手于魏守之狱,亦事理之所有也,论者详之。

按,钱谦益《皇明开国功臣事略序》:“天启甲子(1624),分纂《神宗显皇帝实录》,翻阅文渊阁秘书,获见高皇帝手诏数千言及奸党逆臣四录,皆高皇帝申命镂版垂示后昆者。”^①据钱氏当时已经获观“国初昭示诸录”“及高帝手诏”的情况推断,稿本纂写时间或始于天启五年(1625)以后,而非钱谦益所言的“天启初年事”。另《初学集》卷三有诗题曰:“天启乙丑(1625)五月,奉诏削籍南归,自潞河登舟,两月方达京口。”^②《耦耕堂诗序》又云“天启初,孟阳归自泽潞,偕余楼拂水涧”^③,按钱、程二人之时地行迹颇相吻合,那么初次编选《列朝诗集》的时间或当在天启五年(1625)。

今核稿本共收录诗人37家,诗作219首,与钱谦益《列朝诗集序》中所说“几三十家”的数目大致相当。下面是稿本收录诗人及诗作的情况:

序号	诗人	诗作题目
1	※高太史启	○○陇头水、饮酒乐、青楼思、牧牛词、○○郊墅杂赋、赠炼师祷雨、题黄大痴天池石壁图、和王校理夜坐、香水溪、越来溪、甫里即事、洞庭山、王敬伯歌、偃松行、打麦词、卖花词、洞房曲、惜花叹、转应词、赋永上人纸帐、刘松年画、○○○中秋玩月张校理宅得南字、张节妇、与客饮西园花下、赠醉樵、送何记室游湖州、宫女图(27首)
2	赵善瑛	锦里卜筑(1首)
3	胡俨	仿陶渊明拟饮酒三首(1首)
4	※陶学士安	癸酉闰三月十九日奉旨代祀宝公遇环中子于山中送余出寺余止之环中子曰不出圆悟关因续为句、至正戊子下第南归与同贡黄章仲珍雷燧景阳同舟仲珍赋诗因走笔次韵、寄潘章甫、秋夜、人生、○夜永、雨馆偶成、○○即景、送人赴浙东、三湖(10首)
5	方明敏	东归谣送贝仲瑶还吴中(1首)
6	※汪广洋	哀蛩吟、竹枝词、登南海驿楼、淳安棹歌(4首)

①钱谦益:《牧斋初学集》卷二八《皇明开国功臣事略序》,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第884页。

②《牧斋初学集》卷三《归田诗集上》,第96页。

③钱谦益:《牧斋有学集》卷一八《耦耕堂诗序》,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年,第781页。

(续表)

7	※杨按察基	感怀、赋得山逐放舟迟送王主簿、赋得萍赠陈久中(小注:杨花入水化萍)、○○结客少年场行、球场曲、○雪中燕、○○方氏园居 ^① (7首)
8	张枢	客里春暮(1首)
9	钱惟善	喜白发为陈师复(1首)
10	※秦约 ^②	馆娃宫殿春迷濛(首句) ^③ (1首)
11	※于立 ^④	暖云著柳春濛濛(首句) ^⑤ (1首)
12	※顾德辉	花游同张贞居游石湖和杨廉夫韵(1首)
13	※陈简讨宪章	和陶饮酒、和陶怀古田舍、秋兴、题马默斋壁、题新村书斋壁、宿云卧轩、即事、雏鸽堕于阶下就而哺之因为移还高栋、答乡友、悼周镐、闻东山先生奉命修理黄河(11首)
14	※王检讨偶	感寓、寻小雄仙崑二龙潭值风雨归草堂作、送黄纪事济、登黄雀楼、苍梧道中、前有尊酒行、长歌行、○○行路难、○○短歌行、○○赠吴六、宿桃溪方翁家赠别 ^⑥ 、赋得花影、○○宿巴陵闻笛、水亭怀人、送张谦、将进酒、寄答黄伯亨、杨生幽居(18首)
15	王翰	雁湖在观猎山(1首)
16	陈友定	
17	※郭定襄登	哀征人、寓滇阳寄京中友人、军回、梅子、隐居、汤婆、题蠹鱼(7首)
18	※郭钰	夜坐(1首)
19	※郭武	明河拖天玉绳远(首句)、寄句曲山中隐者、晚渡白马河、闺中曲、舞困图、寄刘草窗原博(6首)
20	※于少保谦	秋闺、题画、惜春、春日登楼、春晓(5首)

①眉批:“是学步者。”

②题作“其五秦约”。

③眉批:“前四韵佳”、“后半不好”。

④题作“其六于立”。

⑤眉批:“绵航,绵字恐误,是锦字,但第三句重,全首新颖可选”、“霓,入声”。

⑥眉批:“仿佛《桃源行》。”

(续表)

21	※李少师东阳	刘尚质南楼题王舜耕山水图、徐用和侍御所藏云山图歌、题鲁京尹所藏双鹰图、再经西涯、西山、春兴(二首)、黄莺、春园杂诗(二首)、漫兴 ^① 、陵祀归得赐暖耳诗和方石韵(二首)、夜窗听雨、幽怀、郊祀喜晴有述、拟古乐府 ^② (绵山怨、渐台水、鸿门高、新丰行、淮阴叹、殿上戏、颍水浊、牧羝曲、九折阪、缚虎行、汉寿侯、东门啸、伯仁怒、五斗粟、卿勿言、睢阳叹、河阳战、令公来、司家笏、养儿行、奇才叹、兀朮走)、刘尚质南楼题王舜耕山水图 ^③ (39首)
22	瞿佑	春莺啭曲、停骖惆怅惜芳时(首句)、阿娇金屋(3首)
23	张宁	题姚公绶山水云(1首)
24	王恭	鸡公垄(1首)
25	李勉	
26	陈敬宗	元夕赐观灯诗(1首)
27	※周忱	弃妇词(1首)
28	※王阳明先生	化成事(小注:归越作)、夜泊宣风馆、龙冈新构、西园、水滨洞、秋夜(6首)
29	※沈石田先生周	过湖偶书、烈女死篇、烈女生篇、宜晚轩为玉公赋、白头公图、溪上独坐、溪亭小景、送门神、从军行、送程宫詹(小注:天久雨人言程去位)、八月一日病中即事、七十、悯日歌(小注:弘洪丙辰七十)(13首)
30	沈锺	
31	※祝京兆允明	己巳闰九月十三夜梦中为游山诗、龙川山中早行、春日醉卧戏效太白、清溪宫梦仙吟、秋宵不能寐、闲居秋日、秋晚由震泽松陵入嘉禾道中、戴进风雨归舟图、隐者、自末春入初夏归舟即事、春游虎丘杂题(11首)
32	※文待诏徵明	宿相城有怀石田先生、答吴次明、新夏、伏日、题画、题画兰(6首)
33	文彭	
34	文嘉	

①下注:“千古同慨。”

②下注:“谢铎、潘辰评,何孟春注。”

③按《刘尚质南楼题王舜耕山水图》稿本重复收录,且后者仅有半首。

(续表)

35	※王叔承	宫词(四首)、雨中看垂丝海棠、侠香亭是要离专诸梁鸿葬处为周公瑕赋、冰出吴江、君不见苕川席上戏赠晋陵朱说书(8首)
36	※桑柳州悦	宿山寺、送春、秋雨初过即景写兴、咏老人灯、久雨春寒杜门有感、西昌闲步、小游仙、感怀(四首)、赠萧时清、题画(13首)
37	※高按察叔嗣	移树道上、寄忆茂钦员外、春日行、归途大名晚行、东郊雨中简士量、至慈山、偶题、观游人、少年行、生日、次韵田水南见过之作(11首)
备注	※ 依据笔迹先后判断,当为稿本初录诗人,其他当为后来所增补; ○ 诗题前的圈识符号,其数目一依稿本,为钱谦益或后人所加。	

二

钱谦益的《列朝诗集》稿本毕竟为草创之作,其所收录的诗人诗作数量有限,其中的史料、诗论等内容自然远远无法与后来的刻本相提并论,但是稿本也自有其价值所在,值得我们加以利用。

稿本存世最直接的价值在于可以帮助我们还原历史真相,澄清部分后世关于钱谦益的诬妄之说。如清人宋徵舆在《书钱牧斋〈列朝诗选〉后》^①中写道:

娄东王罔伯,家有一书,乃编辑先朝名公卿碑志表传,如焦氏《献徵录》之类,而益以野史,搜讨精备,卷帙颇富。罔伯甚秘惜,钱牧斋知其有是书,不得见也。罔伯歿,后人不肖,家渐落,先世所藏图籍次第流散。钱乃令人以微貲购得其书,欲攘为己有。乃更益以新稗及闻见所记,傅会其中,尤喜述名贤隐过,每得一事,必为旁引曲证,如酷吏锻炼,使成狱而后已。其意以为彼名贤实然,于己行乃便,以是捃摭十馀年。书未就,漫题卷上曰《讳史》,俟成,择令名名之,如秦阿房宫云。庚寅,钱寿七十,欲于悬弧日成书。因置酒高会,竟以篇目繁多,不能如期。后数日,乃告成。书成之夕,其所居绛云楼灾,即编纂之地也。是夕大雨如注,而火势更猛,亦不旁延他所,惟此楼尽烬,于是所谓《讳史》者遂不可复见,而王氏旧本亦亡矣。钱意犹未已,乃取嘉定笔佣程孟阳所撰《列朝诗集》一书,于人名爵里下各立小传,就其烬馀所有及其记忆所得,差次成之。小传中将复及人隐过,会有以鬼神事戒之者,乃不敢,然笔端稍滥,则不能自禁,盖天性然也。丙申,予在京师,吴梅村祭酒言如是。

宋徵舆对钱谦益大肆毁谤,称《列朝诗集》乃是钱谦益“取嘉定笔佣程孟阳所撰《列朝诗集》一书,于人名爵里下各立小传,就其烬馀所有及其记忆所得,差

^①宋徵舆:《林屋诗文稿》卷一五,清康熙九簫楼刻本。

次成之”，且言之凿凿，不仅历述其人其地其时，末了还拉名人作证——“吴梅村祭酒言如是”，后世如果不明真相，难保不会有信从其说而以钱氏为人品恶劣、攘人之美者。但如今稿本具在，决非如宋徵舆所言“取嘉定笔佣程孟阳所撰《列朝诗集》一书”就“其记忆所得差次”而成，则其诬诋之说可以不攻而自破矣，这对于后世客观公允地评价钱谦益的品节有着重要的意义。

此外，对比稿本和刻本相关内容，可以更加明确钱谦益入清以后编纂《列朝诗集》的宗旨——以诗存史。试看下面两位诗人小传稿本和刻本内容上的差异：

诗人	稿 本	刻 本
王翰 ^①	王翰佐陈友定守闽有功，后隐山为黄冠，辟书再至，曰：“吾今子三人，可以死矣。”遂引决，友人吴海志其墓。	王总管翰。翰字用文，灵武人。先世齐人，陷于元昊。元初，从下江淮，授领兵千户，赐姓唐兀氏，镇庐州，家焉。翰袭爵仕，名那木罕，年十六，领所部，有能名。除庐州府治中，升同知，又升理问官，理永福、罗源二县，拒泉州土师抑莽，四境义安，擢福建江西行省郎中。陈友定留居幕府，每有匡益，敬而惮之。表授潮州路总管，兼督循、海、惠三州。友定败，浮海抵交趾界，隐居永福县东之观猎山，屏迹为黄冠服十年，辟书再至，语其家人曰：“吾所以不死者，为无后也，今有三男子，得死所矣。”长子偶，才九岁，属其友人吴海，赋诗见志，遂自引决，以洪武戊午之二月也，年四十有六。偶仕永乐中，为名臣，以遭死。海字朝宗，扁其斋曰“闻过”，学者称为“闻过夫子”。元亡，隐居不出，卒于洪武末年，为文但书甲子，为翰墓志，书其没之岁曰“著雍敦牂”，以自寓云。
郭登 ^②	郭定襄登。字符登，英之孙。七岁能诗文，永乐充宿，屡朝立功。天顺复辟，谪戍。成化复爵定襄，赠侯，谥忠武，有《联珠集》。及祖、父。	郭定襄登。登字符登，武定侯英诸孙也。年七岁，能诗文。永乐末，充勋卫。正统七年，从王骥征木麓川。九年，从沐斌征腾冲。功皆最。土木之难，以都督金事守大同，虏拥上皇至城下，登俾谢却之。景泰元年，虏大人，力战破之，追奔至栲栳山，进封定襄伯。上皇复辟，谪戍甘肃。成化初，复爵。卒赠侯，谥忠武。李西涯曰：“国朝武臣能诗者，莫过郭定襄。”有《联珠集》行于世。《联珠集》者，公自录其诗，而先之以其父钰暨其兄武之作，凡二十二卷。

通过稿本与刻本的比较可知，钱谦益后来编纂的《列朝诗集》对诗人小传多有扩充，且史料丰富，内容详赡。对于年代的记载，稿本笼统其说，而到刻本则相当明晰；对于史实的经过，稿本只是一带而过，而刻本则详述本末，首尾繁

①按《列朝诗集》名王翰者有二人，一为甲集前之王总管翰，一为甲集之王编修翰，稿本所收当为前者。

②见《列朝诗集》乙集。

然;同时在叙述风格上,刻本显得更富于史家笔法,一如《明史》之列传。稿本 and 刻本分别是钱谦益在明亡前后所纂写,其间相隔二十余年,钱氏处境心态皆有巨大的变化,上述对比可以充分肯定其在明亡以后借编纂《列朝诗集》以诗庀史的隐志和宗旨。

三

后世学者研究钱谦益的文学批评思想,因为所依据的《列朝诗集》刻本卷帙浩繁、内容庞杂,加之钱谦益本人有意的矫饰,由此不免产生揣摩其编纂动机、揆测其批评立场等情况,而又各执一词、无从质对。而通过对比稿本与刻本相关内容,我们可以相对容易地判断钱谦益编纂《列朝诗集》时的特定批评立场,在这点上稿本的参考价值可谓弥足珍贵。

对于钱谦益在《列朝诗集》中的批评立场,《四库全书总目》评价道:“至钱谦益《列朝诗集》出,以记丑言伪之才,济以党同伐异之见,逞其恩怨,颠倒是非,黑白混淆,无复公论。”^①这样措辞严厉激烈的评论,一方面固然是为响应乾隆皇帝禁绝钱氏著作的旨令,不得不痛加贬斥,因而未免显得言过其实、有失公允;但另一方面,馆臣所以对钱谦益作出如此评价,也并非无中生有,而是集中代表了后世一些学者的意见,即认为钱氏编选《列朝诗集》“党同伐异”、“逞其恩怨”,别有私心寓焉。

到了近现代,有学者为之平反:“由于钱牧斋本人是一代诗家,他对于诗作的评论有其独到的见解,所以在这些诗人的小传中时常也表露着作者对诗的精刻评价。明朝的诗坛弥漫着浓厚的复古风气,其下者以捭拾汉、魏、唐人牙慧为能事,牧斋洞察此弊,指明了当时‘诗派’的流弊。在评述各个诗家的流派时,能保持客观、公正的态度,不杂门户之见与私人意气之言。”^②以上两种评价观点大相径庭,而究竟何者更接近于事实真相?我们不妨来考察一下稿本的情况:

	位置	诗人	籍贯	稿本收诗	刻本收诗
1	甲集	高启	长洲人(属苏州府)	27首	149首
2	甲前集	赵善瑛	成都人(属成都府)	1首	1首
3	乙集	胡俨	南昌人(属南昌府)	1首	49首
4	甲集	陶安	太平人(属应天府)	10首	56首
5	甲前集	方行	黄岩人(属台州府)	1首	16首
6	甲集	汪广洋	高邮人(属扬州府)	4首	100首

①永瑤等:《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九〇《明诗综》提要,中华书局,1965年,第1730页。

②《列朝诗集小传》出版说明,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

(续表)

	位置	诗 人	籍 贯	稿本收诗	刻本收诗
7	甲集	杨基	先世蜀之嘉州人,大父仕江左,生于吴中	7 首	215 首
8	甲前集	张枢	陈留人(属开封府),徙家华亭(属松江府)	1 首	2 首
9	甲前集	钱惟善	钱塘人(属杭州府)	1 首	9 首
10	甲前集	秦约	其先淮安盐城人,始徙崇明,再徙昆山(属苏州府)	1 首	4 首
11	甲前集	于立	南康之匡庐人,学道会稽山中(属绍兴府)	1 首	2 首
12	甲前集	顾德辉	昆山(属苏州府)	1 首	26 首
13	甲集	陈宪章	新会人(属广州府)	11 首	119 首
14	乙集	王偁	其先东阿人,父浮海至闽,留永福山中(属福州府)	18 首	66 首
15	甲前集	王翰	灵武人(北地)	1 首	2 首
16	甲前集	陈友定 (陈有定)	福清人(属福州府)	未选	2 首
17	乙集	郭登	凤阳人(属凤阳府)	7 首	71 首
18	乙集	郭钰	凤阳人(属凤阳府)	1 首	7 首
19	乙集	郭武	凤阳人(属凤阳府)	6 首	13 首
20	乙集	于谦	钱塘人(属杭州府)	5 首	13 首
21	丙集	李东阳	茶陵人(属长沙府)	39 首	157 首
22	乙集	瞿佑	钱塘人(属杭州府)	3 首	40 首
23	乙集	张宁	海宁人(属杭州府)	1 首	9 首
24	乙集	王恭	闽县人(属福州府)	1 首	2 首
25	乙集	李勉	安福人(属吉安府)	未选	7 首
26	乙集	陈敬宗	慈溪人(属宁波府)	1 首	8 首
27	乙集	周忱	庐陵人(属吉安府)	1 首	9 首

(续表)

	位置	诗人	籍贯	稿本收诗	刻本收诗
28	丙集	王守仁	余姚人(属绍兴府)	6首	47首
29	丙集	沈周	长洲人(属苏州府)	13首	168首
30	丙集	沈锺	其先长洲甫里人,洪武中徙上元 (属应天府)	未选	1首
31	丙集	祝允明	长洲人(属苏州府)	11首	139首
32	丙集	文徵明	长洲人(属苏州府)	6首	84首
33	丙集	文彭	长洲人(属苏州府)	未选	4首
34	丙集	文嘉	长洲人(属苏州府)	未选	3首
35	丁集中	王叔承	吴江人(属苏州府)	8首	143首
36	丙集	桑悦	常熟人(属苏州府)	13首	75首
37	丁集上	高嗣	祥符人(属开封府)	11首	111首

吴中泛指长江三角洲南半部的太湖流域地区^①,统计稿本中所收录的37位诗人的籍贯情况,仅吴中地区的诗人就有19人^②,超过半数。此前有学者统计,“《列朝诗集》主要收录的诗人计1199位(甲前集和闰集未计在内),这1199位诗人中,吴人占了337位,百分比为28%”^③。如果说刻本28%的比例尚不足以证明钱谦益倾向吴中诗人的立场,那么稿本超过半数的比例充分表明了这一点。此外,《列朝诗集》刻本中吴中诗人比例虽然相对减少,但在选诗的数量和小传撰写花费的笔墨上依然是其他地区的诗人所无法比拟的。以上两个方面都有力地证明了钱谦益明诗批评偏向吴中文人的特殊立场。

此外,再来研究一下稿本中所选的非吴中诗人的情况。我们发现其中有多人出身于翰林院或供职于内阁,如胡俨、王偁、李东阳、王恭、李懋、周忱等人,

①“吴中”,钱谦益在《列朝诗集小传》中又称为“吾吴”、“三吴”,这一地域概念从先秦到明代其间几经变化。如《水经注》云:“吴兴(今浙江北部)、吴郡(今江苏苏州)、会稽(今江苏绍兴)为三吴”,而据明代《吴中水利通志》所载,“吴中”则主要包括苏州府、松江府、常州府、镇江府和杭州府等地。

②按,杨基、张枢、秦约、于立四人籍贯并非吴地,但或生于吴,或徙于吴,故在此一并归入吴中诗人。

③简锦松:《论钱谦益〈列朝诗集小传〉之批评立场》,南华大学《文学新铎》第2期,2004年,第147页。

从这一点来看,我们似乎可以肯定学界对于钱谦益明诗批评提出的另外一个立场——即以台阁为诗林之宗。作为文章之府,台阁对于明代各个时期的文学风气都有着不可低估的影响,钱谦益在《列朝诗集》中赞扬李东阳时说道:“成弘之间,长沙李文正公继金华、庐陵之后,雍容台阁,执化权,操文柄,弘奖风流,长养善类,昭代之人文为之再盛。百年以来,士大夫学知本原,词尚体要,彬彬焉,戔戔焉,未有不出于长沙之门者也。”^①这段话清楚地表明了台阁在钱谦益心目中的地位,“执化权,操文柄”,简直可以看作天下文章之司命。钱谦益如此强调和维护台阁对于文坛的主导作用,自然也是别有用意的,我们试看钱谦益本人的相关履历:他于万历三十八年(1610)举进士,授翰林院编修,天启四年(1624)参与修纂《神宗实录》,在南明王朝时又曾受命福王,位至礼部尚书。综观钱谦益一生,他的升降浮沉都与台阁联系在一起,而在《列朝诗集小传》中,诸如“翰林”、“史馆”、“馆阁”等语词随处可见,这些从侧面也反映出钱谦益对于自我身份的定位。采取这种立场的用意是比较显明的,维护台阁的文权,实质上也是为了巩固钱谦益自身文坛盟主的地位。

四

此外,通过对比稿本与刻本诗人小传的内容,我们不仅可以非常明显地看出钱谦益的诗学主张与尊尚,而且可以借此窥见他的某些隐微的私心和用意。试以李东阳小传为例来略作分析:

李少师东阳。东阳,字宾之,茶陵人。以戍籍居京师。四岁举神童,景泰置诸膝。六岁、八岁再召讲《尚书》大义。天顺举进士,选吉士。成化授编修,渐入阁学,官少师,兼太子太师。正德始致仕,四年而后卒,年七十,谥文正。公慧悟夙成,风神挺秀,奖成后学,衣被海内,罢相家居,以诗文书篆资以给朝夕。诗文有《怀麓堂集》、《续集》、《南行》、《东祀》诸集。国家休明之运萃于成弘,先生独鸣其盛,后王元美、李梦阳诋谪长沙,久而自悔,观元美《书西涯古乐府后》语可见。(稿本)

李少师东阳。东阳,字宾之,茶陵人。以戍籍居京师。四岁举神童,景皇帝抱置诸膝。六岁、八岁两召见,讲《尚书》大义,命入京学。天顺八年进士,选翰林庶吉士。成化元年授编修。八年,以礼部左侍郎兼文渊阁大学士,直内阁,累官少师兼太子太师、吏部尚书、华盖殿大学士。正德七年致仕。又四年卒,年七十。谥文正。公慧悟夙成,风神娟秀,历官馆阁,四十年不出国门,奖成后学,推挽才隽,风流弘长,衣被海内。学士大夫出其门墙者,文章学术,粲然有所成就,必曰:“此西涯先生之门人也。”罢相家居,购请诗文书篆者填塞户限,颇资以给朝夕。一日,夫人方展纸砥墨,公有倦色,夫人笑曰:“今日方设客,可使案无鱼菜耶?”遂听然命笔,移时而罢,

^①《列朝诗集小传》丙集《李少师东阳》,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第245-246页。

其风操如此。诗文有《怀麓堂集》及《续集》，《南行》、《东祀》诸集若干卷。国家休明之运，萃于成、弘，公以金钟玉衡之质，振朱弦清庙之音，含咀官商，吐纳和雅，飒飒乎，洋洋乎，长离之和鸣，共命之交响也。北地李梦阳，一旦崛起，侈谈复古，攻窜窃剽贼之学，诋謫先正，以劫持一世；关陇之士，坎壈失职者，群起附和，以击排长沙为能事。王、李代兴，桃少陵而称北地，目论耳食，靡然从风。吾友程孟阳读《怀麓》之诗，为之撻发其指意，洗刷其眉宇，百五十年之后，西涯一派焕然复开生面，而空同之云雾渐次解驳，孟阳之力也。余尝与曲周刘敬仲论之曰：“西涯之诗，原本少陵、随州、香山，以迨宋之眉山、元之道园，兼综而互出之。其诗有少陵，有随州、香山，有眉山、道园，而其为西涯者自在，试取空同之诗，汰去其吞剥捭扯、呿牙齟齿者，求其所以为空同者而无有也。”敬仲深思久之，亦以余言为然。今年录西涯诗，思与孟阳、敬仲后先，扬扅之语，为之慨然，而又念西涯、北地升降之间，文章气运，胥有系焉，不得不详切言之，非欲与世之君子争坛墀而絮短长也。（刻本）

通过比较两则小传内容上的差异，我们可以发现刻本中增加了大量的诗歌评论，挟裹了钱谦益自己的诗学主张，其反对复古的思想旗帜鲜明，对于复古派诗人的批评非常激烈。分析钱谦益对复古派批评和否定的手段，首先是以既定事实的口吻直接指斥，而这种先声夺人的评鹭笔法显然不能够让人十分信服，于是钱谦益便假借颂扬亡友程嘉燧进而对复古派从反面予以否定。上文述及，《列朝诗集》序称首次编选由程嘉燧负责“采诗”，钱谦益负责“庀史”，但通过对稿本的考察，钱氏此种说法似乎值得商榷，程嘉燧或许有此提议，但实际上并没有参与其事。今所见稿本中小传与诗选笔迹纯出钱谦益一人之手，并非如序中程氏所言“吾以采诗，子以庀史”。钱氏托言如此或有深意，程嘉燧（1565-1643）卒于明亡（1644）以前，钱谦益重新编纂《列朝诗集》始于入清以后（1646），其时程氏业已不在人世，小传中假口“吾友程孟阳”进行评论的地方颇多，且所论皆一准于钱氏批评之立场，如：

吾友程孟阳之言曰：“诗之学自何、李而变，务于模拟声调，所谓以矜气作之者也。自钟、谭而晦，竞于僻涩蒙昧，所谓以昏气出之者也。”孟阳老于诗学，其言最为平允，论近代之诗者，衷之于孟阳斯可矣。^①

借亡友程嘉燧之口对异己派进行评鹭批判，又从旁许之为“其言最为平允”，钱氏转述是否属实很值得我们怀疑。钱谦益在《列朝诗集》中大力表彰和显扬程嘉燧的诗作，将其冠于丁集中之首，不免显得言过其实。沈德潜《明诗别裁集》序云：“尚书钱牧斋《列朝诗选》，于青邱、茶陵外，若北地、信阳、济南、娄东，概为指斥，且藏其所长，录其所短，以资排击。而于二百七十馀年中，独推

①《列朝诗集小传》丁集中《谭解元元春》，第572-573页。

②沈德潜：《明诗别裁集序》，清乾隆刻本。

程孟阳一人。而孟阳之诗,纤词浮语,只堪争胜于陈仲醇诸家,此犹舍丹砂而珍洩勃,贵箏琶而贱清琴,不必大匠国工,始知其诬妄也。”^②钱谦益这样做的用意,或许并不只是出于对朋友间厚谊的偏私之心,而是竭力树立一个已经亡故的诗学权威形象,始终不渝地与自己站在同一批评立场,这样不仅可以佐证其议论,同时也掩护了他的评鹭私心。

此外,相对于稿本而言,刻本中增加了钱谦益本人的大量评论:“西涯之诗,原本少陵、随州、香山,以迨宋之眉山、元之道园,兼综而互出之。其诗有少陵,有随州、香山,有眉山、道园,而其为西涯者自在,试取空同之诗,汰去其吞剥捋扯、呿牙齟齿者,求其所以为空同者而无有也”,随即钱氏以相同的手法叙述道:“(刘)敬仲深思久之,亦以余言为然”。这样的笔法无非是为了加强自己立论的正确性,但同时也暴露了其特殊的目的性,而篇末所言“非欲与世之君子争坛墀而絜短长”,不免显得欲盖弥彰。王士禛曾评论《列朝诗集》说:“钱牧翁撰《列朝诗》,大旨在尊李西涯,贬李空同、李沧溟。又因空同而及大复,因沧溟而及弇州,索垢指瘢,不遗余力。”^①据此可知并非诬妄之说。袁枚对此曾评论说:

前明门户之习,不止朝廷也,于诗亦然。当其盛时,高、杨、张、徐各自成家,毫无门户,一传而为七子,再传而为钟、谭,为公安,又再传而为虞山,率皆攻排诋呵,自树一帜,殊可笑也。凡人各有得力处,各有乖谬处,总要平心静气,存其是而去其非。试思七子、钟、谭,若无当日之盛名,则虞山选《列朝诗》时,方将搜索于荒村寂寞之乡,得半句片言以传其人矣。^②

此可谓中理之说,钱谦益假如不是为“争坛墀而絜短长”,断断不会对以上诸人如此痛加贬斥。类似的情况在稿本中还有多处可供对比,相信这样的比较可以为我们的认识提供更多的视角,对于进一步全面深入地研究钱谦益的明诗批评思想有着重要的意义。

综上所述,北京大学图书馆所藏《列朝诗集》稿本,对于考察《列朝诗集》的编纂宗旨、钱谦益本人的批评立场等方面有着重要的研究价值,但令人遗憾的是稿本至今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笔者特此撰文,希望能够引起学术界相关研究学者的关注。

* 本文的写作得到顾永新、廖可斌两位先生的指导,在此谨志谢忱!

作者单位:北京大学中文系、北京大学国学研究院

①王士禛:《王士禛全集》杂著之一二《居易录》卷一〇,齐鲁书社,2007年,第3872页。

②袁枚:《随园诗话》卷一,江苏古籍出版社,2000年,第2页。